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届次: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合法、合规性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决定召开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 2016 年 9 月 12 日下午 14:30。

(2) 网络投票: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9 月 12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9 月 11 日下午 15:00 至 2016 年 9 月 12 日下午 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 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 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单独计票。

6、股权登记日: 2016 年 9 月 5 日 (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 于 2016 年 2016 年 9 月 5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授权委托书样式见附件二);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

8、本次会议现场召开地点：广东中山市火炬开发区金通街3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本议案实行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分开表决）

1.1 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

1.1.1 关于选举吴中林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1.2 关于选举时桂清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1.3 关于选举刘木林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1.4 关于选举陈红胜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1.5 关于选举陈耀明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1.6 关于选举赵玉萍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公司独立董事

1.2.1 关于选举龚书喜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1.2.2 关于选举朱辉煌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1.2.3 关于选举胡敏珊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

2、审议《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本议案实行累积投票制）

3.1 关于选举高卓锋为公司监事

3.2 关于选举晁静婷为公司监事

3.3 关于选举孙军权为公司监事

4、审议《关于〈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5、审议《关于〈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1 本激励计划的目的和管理机构

5.2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5.3 本激励计划拟授出的权益情况

5.4 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获授情况

5.5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 5.6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确定方法
- 5.7 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的条件
- 5.8 本激励计划实施、授予和解除限售程序
- 5.9 调整权益数量、授予价格的方法和程序
- 5.10 本激励计划的会计处理与业绩影响
- 5.11 本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
- 5.12 公司和激励对象发生特定情形时本激励计划的执行
- 5.13 公司与激励对象之间相关纠纷或争端解决机制
- 5.14 公司与激励对象的其他权利与义务
- 5.15 其他

6、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说明：(1)本次会议对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分别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人数、独立董事人数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投票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但不得超过其拥有董事、独立董事或者监事选票数相应的最高限额，否则该议案投票无效，视为弃权；(2)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上述议案 1、3 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 2016 年 8 月 27 日发布于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根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公司将以上全部议案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6 年 9 月 9 日（8:30—11:30，14:30—17:0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代码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股东深圳证券代码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代码卡、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必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深圳证券代码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16 年 9 月 9 日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来信请寄：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金通街 3 号证券事务部。邮编：528437，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金通街 3 号证券事务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投票注意事项

1、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如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金通街 3 号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528437

联系人：潘杨 周取东

电话：0760-85312820

传真：0760-85594662

E-mail: zqb@tycc.cn

2、会议费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27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792；投票简称：“通宇投票”

2、2016年9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3、在投票当日，“通宇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4、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申报价格 (元)
	总议案	100.00
1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1.1	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	-
1.1.1	关于选举吴中林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01
1.1.2	关于选举时桂清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02
1.1.3	关于选举刘木林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03
1.1.4	关于选举陈红胜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04
1.1.5	关于选举陈耀明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05
1.1.6	关于选举赵玉萍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06
1.2	选举公司独立董事	-
1.2.1	关于选举龚书喜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1.07

1.2.2	关于选举朱辉煌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1.08
1.2.3	关于选举胡敏珊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	1.09
2	审议《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00
3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3.1	关于选举高卓锋为公司监事	3.01
3.2	关于选举晁静婷为公司监事	3.02
3.3	关于选举孙军权为公司监事	3.03
4	审议《关于<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00
5	审议《关于<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各子议案需逐项表决）	5.00
5.1	本激励计划的目的和管理机构	5.01
5.2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5.02
5.3	本激励计划拟授出的权益情况	5.03
5.4	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获授情况	5.04
5.5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5.05
5.6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确定方法	5.06
5.7	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的条件	5.07
5.8	本激励计划实施、授予和解除限售程序	5.08
5.9	调整权益数量、授予价格的方法和程序	5.09
5.10	本激励计划的会计处理与业绩影响	5.10
5.11	本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	5.11
5.12	公司和激励对象发生特定情形时本激励计划的执行	5.12
5.13	公司与激励对象之间相关纠纷或争端解决机制	5.13
5.14	公司与激励对象的其他权利与义务	5.14
5.15	其他	5.15
6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6.00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4) 本次会议议案 4、议案 5（含其子议案）、议案 6 将以特别决议方式进

行审议，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其他议案均以普通决议方式进行审议。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9 月 11 日下午 15: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9 月 12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证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 年 9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2.1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 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的，当日下午 1: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广东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附件二：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序号	表决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议案实行累积投票制		
1.1	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			
1.1.1	关于选举吴中林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1.2	关于选举时桂清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1.3	关于选举刘木林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1.4	关于选举陈红胜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1.5	关于选举陈耀明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1.6	关于选举赵玉萍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公司独立董事			
1.2.1	关于选举龚书喜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1.2.2	关于选举朱辉煌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1.2.3	关于选举胡敏珊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			
2	审议《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议案实行累积投票制		
3.1	关于选举高卓锋为公司监事			
3.2	关于选举晁静婷为公司监事			
3.3	关于选举孙军权为公司监事			
4	审议《关于<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各子议案需逐项表决）			

5.1	本激励计划的目的和管理机构			
5.2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5.3	本激励计划拟授出的权益情况			
5.4	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获授情况			
5.5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5.6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确定方法			
5.7	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的条件			
5.8	本激励计划实施、授予和解除限售程序			
5.9	调整权益数量、授予价格的方法和程序			
5.10	本激励计划的会计处理与业绩影响			
5.11	本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			
5.12	公司和激励对象发生特定情形时本激励计划的执行			
5.13	公司与激励对象之间相关纠纷或争端解决机制			
5.14	公司与激励对象的其他权利与义务			
5.15	其他			
6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_____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注：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